

制止餐饮浪费行为 切实培养节约习惯

新安县南李村镇马沟村:

倡树勤俭家风 制止餐饮浪费

昨日中午,83岁老党员马存良来到厨房给老伴儿和儿媳打下手。他小心翼翼地择菜、淘米,把掉进水池的几片菜叶捞出来,清洗干净,再放回菜盆……一切收拾妥当,他才慢悠悠地走出厨房。

马存良是新安县南李村镇马沟村人,多年来一直秉持勤俭节约的良好家风。别看年纪大,可他耳聪目明,十分关心国家大事。“今年为了抗击疫

情,咱们国家付出了巨大的人力、物力、财力。作为基层党员,咱要继续保持艰苦奋斗的优良作风。”他说,从自身做起,珍惜每一粒粮食,同样也是爱国奉献的一种体现,全社会共同营造勤俭节约的良好风尚,我们的国家就会更加文明昌盛。

像马存良这样的先进典型,在当地还有不少。近期,为落实中央发出的“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倡议,南李村镇以

“1+1+10”党建工作制度为抓手,号召全镇党员以打造良好家风为抓手,发挥示范作用,争先锋、做表率。

南李村镇党委书记陈建新介绍,为提升活动开展效果,镇党委为全镇1125名党员印发了“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倡议书,以主题党日为载体,对全体党员发出号召,并将其列为党员季度评议的一项重要内容。为加大宣传引导力度,镇党委在南李村镇官方微信公众号上连续

推出宣传文章,扩大宣传覆盖面,让“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理念深入人心。

此外,该镇还将勤俭持家、勤俭节约列为评选“十星级文明户”“好媳妇·好婆婆”的重要内容。当地有关部门对辖区内饭店、食堂开展逐一走访,倡导“N-1”点餐制度,引导顾客科学、按需点餐,以实际行动抵制舌尖上的浪费。

本报记者 孟山 通讯员 田利明

新固废法施行,我市生态环境部门启动宣传贯彻活动,执法人员表示——给予违法者最严厉打击

本报讯(记者 李三旺 通讯员 赵亚虹)自9月1日起,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简称新固废法)正式施行。当天,市生态环境局启动新固废法宣传贯彻活动,执法人员表示,将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给予违法者最严厉打击。

市生态环境局有关负责人介绍,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工业固体废物、农业固体废物(含农村生活垃圾、秸秆、废弃农膜、农药包装物、畜禽粪污等)、污水处理污泥及包装物等其他特殊类别废物。

新固废法共9章126条,对原法律条文进行了较大幅度修改,增加了建筑垃圾、农业固体废物和保障措施的专章,完善了对工业固体废物、农业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危险废物等的污染防治制度,特别是针对当前抗击新冠肺炎疫情过程中产生的医疗废物,提出了与时俱进的管理制度。

在法律责任方面,新固废法增加了处罚种类,提高了罚款额度,对违法行为实行严惩重罚。例如,对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城镇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和处理后的污泥的,无许可证从事收集、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将境外的固体废物输入境内的,以及从中国过境转移危险废物的,最高可罚500万元。新固废法还规定,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对可能造成证据灭失、被隐匿或者非法转移的,以及造成或者可能造成严重环境污染的,予以查封、扣押。

近年,我市多次开展废矿物油、油泥、废碱渣等重点类别和多晶硅、石化等重点行业执法检查及综合整治,深入推进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和经营单位规范化管理,全市危险废物产生经营单位管理秩序良好。目前,我市已建立废弃电子产品拆解中心,年拆解能力达295万台,初步建成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网络体系。同时,我市还不断强化医疗废物管理,目前县级以上医疗机构医疗废物集中处理率达100%,全部实现无害化处置。

上述负责人表示,我市生态环境部门将结合实际,持续加强对堆存的赤泥、尾矿渣等工业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监管,推动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建设,深入开展危险废物产生、处置情况排查,强化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同时,我市还将建立市级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考核制度,推进危险废物收集、转移、处置全过程监控和信息化追溯体系建设,严厉打击非法处置危险废物等违法行为,并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固体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信用记录制度,将相关信息记录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市市场监管局、市教育局联合印发通知 加强开学季学校食品安全工作

本报讯(记者 李岚 通讯员 陈翔)昨日记者从市市场监管局获悉,该局联合市教育局印发《关于做好2020年秋季学校食品安全工作的通知》(简称通知),进一步加强开学季学校食品安全工作,切实维护广大师生在校饮食安全和身体健康。

通知强调,学校、学生集体用餐配送单位和校园及周边食品经营者要完善落实各项食品安全制度,规范加工制作行为,严格餐具清洗消毒,严控配送过程安全风险,严禁经营、加工、使用过期变质等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及禁止学校食堂加工制作的食品。采取有效措施确保食品加工用水和师生生活饮用水水源(含备用水源)安全。深入推进“互联网+明厨亮灶”,鼓励学校积极公开食品安全信息,主动接受学生家长和社会各界的监督。加大对学校食堂、校园及周边食品经营者和供餐单位的监督检查力度。

通知指出,全市学校要在保证食品安全的同时,突出抓好校园餐桌节约的教育管理,可采取设置监督引导岗位、张贴倡导节约海报、播放抵制浪费视频等方式大力提倡“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校园风尚,营造浪费可耻、节约为荣的氛围,开展“光盘行动”,切实增强学生节俭意识和节约习惯,培养学生勤俭节约的良好美德。



扫二维码,了解更多信息

短网址: http://shouji.lyd.com.cn/n/1017363



短讯

近日,共青团吉利区委开展“好家风,大家谈”系列主题活动。近40名青年代表参观了东杨新村社区的家风家训馆、概况展示馆、党史党建馆和继往开来馆,青年党员在现场重温入党誓词。此外,共青团吉利区委还在全区中小学校开展“我的家风”主题活动,并将其纳入课堂教学、学校文化建设和校园活动中。(何奕儒 张媛)



图①③ 1日中午,在中国空空导弹研究院幼儿园,大班的幼儿正专心吃饭,饭后展示自己的空碗,获得老师的点赞。

开学首日,该院老师用多种方式鼓励、引导幼儿珍惜粮食、节约粮食,养成良好的就餐习惯,让“光盘行动”从娃娃抓起。

图② 1日,洛阳市西工区实验小学四(3)班的师生正以勤俭节约为主题举行主题班会。当天是新学期开学第一天,洛阳市西工区实验小学开学第一课在学生中开展了“我节约,我光荣,争做勤俭节约小公民”主题班会活动,引导学生增强节俭、环保意识,树立正确的消费观念,从小养成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良好习惯,传承中华传统美德。

记者 张光辉 通讯员 刘媛 贾亦晖 毕凡凡 摄

勤俭节约 从小做起

今年以来,全市两级法院主动创新工作模式,克服疫情不利影响,推动案件高效审理,确保疫情防控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同部署两不误——

二审审结生效涉黑涉恶案件29件 涉案财产执行到位4960余万元

黑社会性质组织的组织者、领导者张胜辉被判处有期徒刑二十五年;恶势力犯罪集团首要分子张建党被判处有期徒刑二十年……19日,记者从市中级人民法院获悉,今年以来,全市两级法院积极创新工作模式,克服疫情不利影响,一审审结涉黑涉恶案件26件192人,二审审结生效29件446人,一大批黑恶势力犯罪分子受到严惩。

今年以来,全市法院充分坚持狠抓执法办案,严把案件事实关、证据关、程序关、法律适用关,坚决防止人为“拔高”或者“降格”,推动案件高效审理。

“特别是面对疫情给审判工作带来的不利影响,我们专门出台《关于在疫情防控期间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实施方案》,统筹安排疫情防控与专项斗争工作,积极运用信息化手段,推进网上提审、云间开庭,先后通过线上开

庭审理涉黑涉恶案件9件16人,提起公诉260余人次,最大限度降低疫情的影响。”市中级人民法院有关负责人介绍,全市法院还与公安、检察、司法行政机关密切配合,创新工作方法,通过线下物理隔离的方式开庭审理涉黑涉恶案件7案57人,做到疫情防控与专项斗争同部署两不误。

据介绍,在涉黑涉恶案件办理中,全市法院注重依法运用追缴、没收、判处财产刑等多种手段,成立涉黑涉恶案件执行工作专班,认真做好涉案资产处置工作,打通“打财断血”最后一公里,彻底铲除黑恶势力滋生土壤,今年已执行到位4960余万元。

此外,全市法院主动延伸审判职能,推动专项斗争长效机制建设,坚持将依法严惩黑恶势力犯罪与综合治理有机结合,对涉黑涉恶案件审判中发现的

监管漏洞和行业治理薄弱环节,今年以来先后发出司法建议36份,推动相关主管部门有针对性地研究完善政策、制度,堵塞管理漏洞,完善监管责任,提升治理水平。

今年是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决战决胜之年。近日,全市法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会召开,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下一步工作做了详细部署。

该负责人介绍,全市法院将准确把握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阶段特点,坚持最高标准、最严要求、最好效果,持续在执法办案上下功夫,深化“打伞破网”,在依法严惩、深挖幕后、深化打击、综合整治上持续发力;不断加强与其他政法单位衔接配合,认真审查、甄别涉案财产来源、性质、权属,运用多种手段,依法处置涉案资产,做好黑恶犯罪财产部分执行工作,妥善处理好“打财

断血”与依法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的关系,准确把握法律政策界限,严格区分涉黑涉恶人员与一般企业经营人员,严格区分合法财产和非法财产,服务好就业和经济健康发展大局。同时,系统梳理提炼市内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探索的好经验、好做法,逐步建立健全针对性强、操作性强、实用性强、相互配套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制度体系,切实提高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法治化、规范化、专业化水平,坚决打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攻坚战。

本报记者 申利超 通讯员 王雨潇 邓俊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洛阳监管分局 关于颁发、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的公告

2020年第29号

以下机构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洛阳监管分局核准,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现予以公告:

洛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石路支行 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批准成立日期:2003年11月24日 住所: 洛阳市洛龙区景石路与新伊大街交叉口西600米龙泉浴池旁 发证机关: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洛阳监管分局 许可该机构经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 发证日期: 2020年08月31日

以上信息可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www.cbrc.gov.cn)上查询。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洛阳监管分局 关于颁发、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的公告

2020年第30号

以下机构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洛阳监管分局核准,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现予以公告:

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军安小区社区支行 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批准成立日期:2015年04月15日 住所: 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芳华路同乐桥建材市场 发证机关: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洛阳监管分局 许可该机构经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 发证日期: 2020年08月31日

以上信息可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www.cbrc.gov.cn)上查询。

